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視訊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十分

地點：行政大樓 6 樓第 2 會議室

記錄：林怡君

主席：莊為群副校長

出、列席人員：（如附件一）

壹、主席致詞：感謝校內外委員出席視訊會議。

貳、工作報告：

一、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會議日期：110 年 12 月 21 日

（1）提案一：財務金融系及資訊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新開設 1 門遠距教學課程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財務金融系、資訊管理系。

編號	系所	教師	課程名稱	課程學制	首開/續開
1.	資管系	楊達立	管理學	學士班	首開
2.	財金系	李竹芬	保險實務	學士班	首開

執行情形：經 110 年 12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自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開始實施。

（2）提案二：擬新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半導體技術微學程設置細則」草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執行情形：經 110 年 12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3）提案三：通識教育中心新開設延伸通識「文化永續與社區關懷」，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執行情形：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之課程，於次學期進行開課。

（4）提案四：動力機械工程系新訂 111 學年度入學數控工具機與機電整合產學訓專班科目表及 112 學年度入學產業精密機械專班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動力機械工程系。

執行情形：經 110 年 12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財務金融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開設 1 門遠距教學課程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財務金融系。

說明：

- 1.本案業經財務金融系 111 年 4 月 27 日 110 學年度第 6 次系課程會議及管理學院 111 年 5 月 19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2.申請課程如下表，首開課程須經系、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續開課程須經系、院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如附件二)

編號	系所	教師	課程名稱	課程學制	首開/續開	附件
1.	財金系	陳盈太	計算機概論	進修學士班	首開	附件 1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電資學院新設「願景計畫臥虎專班」課程科目表草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光電工程系。

說明：

- 1.本案業經光電工程系 111 年 03 月 23 日系課程委員會議及電機資訊學院 111 年 5 月 18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2.自 111 學年度起實施。(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語：(略)

陸、散會：下午 2 時 30 分會議結束。

附件三：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

學校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開課期間：111學年度上學期(本學期是否為新開設遠距課程：☒是 ☐否)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

1.	課程名稱	計算機概論(夜四財金一甲)
2.	課程英文名稱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Science
3.	教學型態	☒ 非同步遠距教學 ☒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1)學校：虎尾科技大學 系所：財務金融系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陳盈太 講師
5.	師資來源	☒ 專業系所聘任 ☐ 通識中心聘任 ☐ 以上合聘 ☐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 (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管理學院 財務金融系
7.	課程學制 (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二分之一)	☐ 學士班 ☒ 進修學士班 ☐ 學士班在職專班 ☐ 碩士班 ☐ 碩士班在職專班 ☐ 博士班 ☐ 學院(☐ 二年制 ☐ 四年制) ☐ 專科(☐ 二年制 ☐ 四年制) ☐ 進修專校 ☐ 進修學院(☐ 二技 ☐ 四技 ☐ 碩士在職專班) ☐ 學位學程(☐ 二年制 ☐ 四年制 ☐ 碩士班) ☐ 學分學程
8.	部別	☐ 日間部 ☒ 進修部(夜間部) ☐ 其他
9.	科目類別	☒ 共同科目 ☐ 通識科目 ☐ 校定科目 ☐ 專業科目 ☐ 教育科目 ☐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 教育部定 ☐ 校定 ☒ 院定 ☐ 所定 ☐ 系定 ☐ 其他
11.	開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 一學期(半年) ☐ 二學期(全年) ☐ 其他
12.	選課別	☒ 必修 ☐ 選修 ☐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開課班級數	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60
17.	全英語教學	☐ 是 ☒ 否
18.	國內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內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 <u> </u> ☐ 國內主播 ☐ 國內收播 ☐ 境外專班 ☐ 雙聯學制 ☐ 其他
19.	課程平台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111學年第1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此欄請填寫課程實施時之本校數位學習平台網址 https://e3.nfu.edu.tw/EasyE3P/LMS2/ 111學年第1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20.	教學計畫大綱檔案連結網址	此欄為教務處公告時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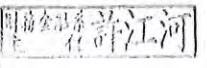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透過課程之學習，期望學生達成以下之教學目標： 1. 了解資訊科技之應用、電腦軟、硬體、作業系統及網路等基本觀念。 2. 具有資訊科學之涵養與知識。 3. 具有試算表資料蒐集、資料轉換、資料處理之能力。																																																									
二	適合修習對象	大一進修部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如 18 週課程，需有 9 週以上授課方式為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	(請填寫每週次的授課內容及授課方式)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週次</th><th>授課內容</th><th>授課方式</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CH01 電腦科技與智慧生活、遠距課程說明與講解評分標準</td><td>面授</td></tr> <tr> <td>2</td><td>CH02 電腦硬體、同步遠距教學線上測試</td><td>面授</td></tr> <tr> <td>3</td><td>CH03 數字系統與資料表示法</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4</td><td>CH04 電腦軟體與程式語言</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5</td><td>CH07 網際網路原理</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6</td><td>EXCEL 統計圖表</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7</td><td>EXCEL 運算、邏輯</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8</td><td>EXCEL 資料匯入與合併</td><td>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9</td><td>期中考</td><td>面授</td></tr> <tr> <td>10</td><td>CH08 網路應用</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11</td><td>CH09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12</td><td>CH10 資訊系統</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13</td><td>CH12 資訊倫理與法規</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14</td><td>CH13 資料庫管理與大數據</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15</td><td>EXCEL 表單、小計</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16</td><td>EXCEL 公式與函數</td><td>非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17</td><td>EXCEL 樞紐分析表</td><td>同步遠距教學</td></tr> <tr> <td>18</td><td>期末考</td><td>面授</td></tr> </tbody> </table>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CH01 電腦科技與智慧生活、遠距課程說明與講解評分標準	面授	2	CH02 電腦硬體、同步遠距教學線上測試	面授	3	CH03 數字系統與資料表示法	非同步遠距教學	4	CH04 電腦軟體與程式語言	非同步遠距教學	5	CH07 網際網路原理	非同步遠距教學	6	EXCEL 統計圖表	非同步遠距教學	7	EXCEL 運算、邏輯	非同步遠距教學	8	EXCEL 資料匯入與合併	同步遠距教學	9	期中考	面授	10	CH08 網路應用	非同步遠距教學	11	CH09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	非同步遠距教學	12	CH10 資訊系統	非同步遠距教學	13	CH12 資訊倫理與法規	非同步遠距教學	14	CH13 資料庫管理與大數據	非同步遠距教學	15	EXCEL 表單、小計	非同步遠距教學	16	EXCEL 公式與函數	非同步遠距教學	17	EXCEL 樞紐分析表	同步遠距教學	18	期末考	面授
週次	授課內容	授課方式																																																									
1	CH01 電腦科技與智慧生活、遠距課程說明與講解評分標準	面授																																																									
2	CH02 電腦硬體、同步遠距教學線上測試	面授																																																									
3	CH03 數字系統與資料表示法	非同步遠距教學																																																									
4	CH04 電腦軟體與程式語言	非同步遠距教學																																																									
5	CH07 網際網路原理	非同步遠距教學																																																									
6	EXCEL 統計圖表	非同步遠距教學																																																									
7	EXCEL 運算、邏輯	非同步遠距教學																																																									
8	EXCEL 資料匯入與合併	同步遠距教學																																																									
9	期中考	面授																																																									
10	CH08 網路應用	非同步遠距教學																																																									
11	CH09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	非同步遠距教學																																																									
12	CH10 資訊系統	非同步遠距教學																																																									
13	CH12 資訊倫理與法規	非同步遠距教學																																																									
14	CH13 資料庫管理與大數據	非同步遠距教學																																																									
15	EXCEL 表單、小計	非同步遠距教學																																																									
16	EXCEL 公式與函數	非同步遠距教學																																																									
17	EXCEL 樞紐分析表	同步遠距教學																																																									
18	期末考	面授																																																									
四	教學方式 (同第三項說明，如 18 週課程，右欄第 2 項+第 5 項次數合計應大於 9 次以上)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12 次 ☒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__4__ 次，總時數：12 小時 ☒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2 次，總時數：6 小時 ☐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目前學習管理系統為 E3 平台，111 學年第 1 學期後將以「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為主)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 個人資料 ☒ 課程資訊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教師時間:每週星期五, 18:30~21:30 E-mail 信箱:yingtaichen@gmail.com、 bl4p73@gs.nfu.edu.tw 對應窗口:線上數位學習平台的聊天室中討論、討論區張貼文章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 可複選) ☒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 4. 線上測驗 ☒ 5. 成績查詢 ☒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討論區張貼文章
八	成績評量方式	(包括考試方式、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 1、繳交作業 2 次 15% 2、線上測驗 2 次 15% 3、線上簽到點名 15% 4、討論區張貼文章 15% 5、期中考 20% 6、期末考 20%
九	上課注意事項	請同學注意公告事項, 與同步線上遠距學習時, 記得上線學習, 非同步遠距學習時需要當日上線到 E-Learning 平台簽到, 並於聊天室中討論相關課程, 學期中有 2 次繳交作業與 2 次平時考測驗, 請同學需要即時的考試與繳交作業, 另外討論區中須請同學張貼計算機概論相關議題的文章, 以利同學們互相間得到資訊的新知。

※遠距教學計畫審查通過後, 開課時應將課程大綱同步更新至「教學大綱登錄(教學品保系統)」

參、開設遠距課程教師自我評估表

教師姓名	陳盈太	所屬單位	財務金融系	連絡電話	0983-501-802
				Email	yingtaichen@gmail.com bl4p73@gs.nfu.edu.tw
遠距開課 課程名稱	計算機概論(夜四財金一甲)		課程開課單位	財務金融系	
本 課 程 採 遠 距 授 課 說 明	下列第 1-4 項可複選，第 5 項必填：				
	☒ 1. 課程開設於(☒夜間部、☐在職專班、☐日間部)，方便學生不需到校上課。 ☒ 2. 嘗試應用遠距授課方式進行翻轉教學，強化師生數位教學與數位學習模式。 ☐ 3. 依據教育部遠距認證規範實施教學，課程結束後送遠距教學課程認證。 ☐ 4. 本課程擬做為「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開課之前導課程。 ☒ 5. 請說明本課程相較於傳統授課方式，採用遠距教學的原因(必填)： 因應疫情影響，以遠距教學同步與非同步並行方式加上學期初 2 週、期中考與期末考面授方式、期中考前與期末考前「同步遠距教學」，以利學生了解期中考與期末考須注意的事項。非同步遠距教學錄製教學影音的資料，上傳到數位學習平台，以利學生可直接線上學習，另外於線上「同步遠距教學」的週期，能與學生互動、討論課程上的知識，並在同步互動中瞭解學生所學習是否有實際上的學習。而在「非同步遠距教學」時透過聊天室能與同學互動，透過討論區張貼文章同學間可相互獲得資訊新知，並有 2 次線上測驗與 2 次繳交作業，學生能先預習相關資料，真實學習到相關知識，持續的透過數位學習平台，滿足學生擷取知識的欲望。				
前梯次 自評報告	以下選項擇一填選(必填)，並提供對應資料： ☒ 1. 教師首次進行遠距課程(第一次進行遠距授課)，無須提供資料。 ☐ 2. 前一次遠距課程自評報告已檢送系課程委員會審查(如會議紀錄影本)，或刻正審查中(於本次系課程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完成後補件)。 ☐ 3. 前一次遠距課程進行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已由教學發展中心提送審查(如函送公文影本)。				
授課教師所屬單位核章					
授課教師	陳盈太	單位主管		一級主管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機資訊學院
「願景計畫臥虎專班」課程科目表(草案)

111 年 03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院課程會議

校課程會議

教務會議

學年	第一學年						小計																																				
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校共同必修科目	科目	學分	學時	科目	學分	學時	學分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國文(一)	2	2	國文(二)	2	2																																					
	英文(一)	2	2	英文(二)	2	2																																					
	服務學習(一)	0	2	服務學習(二)	0	2																																					
	通識課程(一)	2	2	通識課程(二)	2	2																																					
	通識教育講座	1	2																																								
小計	7	12	小計	6	10	13																																					
院必修科目	請以大二欲修讀之系所之課程科目表 作為選課參考依據																																										
系專業必修科目																																											
系專業選修科目																																											
其他																																											
備註	1. 本課程科目表自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年級學生開始施行。																																										
	2. 例：電機資訊學院之院必修科目如下表																																										
	<table><tr><th colspan="6">第一學年</th></tr><tr><th colspan="3">上學期</th><th colspan="3">下學期</th></tr><tr><th>科目</th><th>學分</th><th>時數</th><th>科目</th><th>學分</th><th>時數</th></tr><tr><td>微積分(一)</td><td>3</td><td>3</td><td>微積分(二)</td><td>3</td><td>3</td></tr><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小計</td><td>3</td><td>3</td><td>小計</td><td>3</td><td>3</td></tr></table>						第一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3	3	小計	3	3	
	第一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學分	時數	科目	學分	時數																																						
微積分(一)	3	3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3	3	小計	3	3																																						
若大二欲選擇修讀工程學院、生物科技系或農業科技系者，請依照工程學院、生物科技系或農業科技系之修課標準另行選課。																																											